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1416)

公司地址：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 2 段 97 號 28 樓
電 話：(02)2704-8111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 10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 58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2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 21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 ~ 40
	(七) 關係人交易	40 ~ 41
	(八) 質押之資產	41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2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2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2	
(十二)	其他	43	~ 54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4	~ 55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5	~ 58

會計師核閱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3000452 號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核閱準則 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賴宗義

會計師

支秉鈞

賴宗義
支秉鈞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61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5 月 1 2 日

~4~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3月31日及民國111年12月31日、3月31日

(民國112年及111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年3月31日 金額	%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111年3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96,998	7	\$ 311,144	7	\$ 188,573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						
	資產—流動		81,382	2	15,638	-	14,950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四)						
	流動		15,000	-	19,000	1	213,500	5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二十三)	6,979	-	11,617	-	13,23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23,658	1	21,637	1	36,254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	-	-	-	123	-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七)	5,236	-	55,648	1	10,608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410	-	421	-	24	-
130X	存貨	六(六)及八	629,621	14	647,406	14	647,406	14
1410	預付款項		3,782	-	3,988	-	1,961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4	-	5	-	4,77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063,070</u>	<u>24</u>	<u>1,086,504</u>	<u>24</u>	<u>1,131,404</u>	<u>24</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六(三)及八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53,210	68	3,044,936	68	3,119,819	6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35,238	1	35,768	1	85,132	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36,591	1	39,405	1	46,900	1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71,843	1	74,395	2	79,308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8,040	3	153,410	3	149,690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一)	76,462	2	59,183	1	60,931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421,384</u>	<u>76</u>	<u>3,407,097</u>	<u>76</u>	<u>3,541,780</u>	<u>76</u>
1XXX	資產總計		<u>\$ 4,484,454</u>	<u>100</u>	<u>\$ 4,493,601</u>	<u>100</u>	<u>\$ 4,673,184</u>	<u>100</u>

(續次頁)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3月31日及民國111年12月31日、3月31日

(民國112年及111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 年 3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及八	\$	-	-	\$	-	-	\$	58,000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三)		-	-		-	-		9,999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十四)		4,326	-		-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三)及七		24,793	1		22,143	1		22,471	1
2150	應付票據			21	-		24	-		20	-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五)		5,672	-		7,743	-		3,896	-
2219	其他應付款－其他			54,587	1		38,865	1		34,878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689	-		169	-		4,257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八)		-	-		114	-		576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4,338	-		14,056	-		13,267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六)及八		-	-		13,766	-		9,771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696	-		2,368	-		1,89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7,122	2		99,248	2		159,026	3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六(二十三)		-	-		-	-		622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六)及八		560,435	12		564,541	12		653,150	1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6,645	3		125,399	3		139,214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23,139	1		26,236	1		34,832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69	-		1,088	-		1,08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721,288	16		717,264	16		828,907	18
2XXX	負債總計			828,410	18		816,512	18		987,933	21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1,853,422	41		1,853,422	41		1,853,422	40
資本公積		六(二十)									
3200	資本公積			43,762	1		43,767	1		43,782	1
保留盈餘		六(二十一)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06,305	9		406,305	9		373,094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6,450	2		76,450	2		76,450	1
3350	未分配盈餘			938,475	21		940,173	21		937,697	2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二)									
3400	其他權益			270,493	6		290,553	6		329,760	7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588,907	80		3,610,670	80		3,614,205	77
36XX	非控制權益			67,137	2		66,419	2		71,046	2
3XXX	權益總計			3,656,044	82		3,677,089	82		3,685,251	79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484,454	100	\$	4,493,601	100	\$	4,673,184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賀錫敬

經理人：黃麗玲

會計主管：陳素靜

廣 豐 實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民 國 112 年 及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三)及七	\$ 79,230 100	\$ 55,42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二十八)及七	(55,157) (70)	(42,625) (77)
5900 營業毛利		24,073 30	12,795 23
營業費用	六(二十八) (二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1,180) (2)	(570) (1)
6200 管理費用		(27,117) (34)	(27,250) (4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六(二十八)	(140) -	11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8,437) (36)	(27,705) (50)
6900 營業損失		(4,364) (6)	(14,910) (2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四)	646 1	304 1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五)	97 -	5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六)	10,118 13	19,183 (34)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七)	(1,694) (2)	(2,077)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167 12	20,900 (37)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4,803 6	35,810 (6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	(5,776) (7)	(481) (1)
8200 本期淨損		(\$ 973) (1)	(\$ 36,291) (65)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三)	\$ 5,093 6	\$ 230,095 415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九)	(13,519) (17)	(27,878) (50)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8,426) (11)	202,217 36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六(二十二)	(11,634) (15)	39,628 7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0,060) (26)	\$ 241,845 436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1,033) (27)	\$ 205,554 371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698) (2)	(\$ 34,432) (62)
8620 非控制權益		725 1	(1,859) (3)
合計		(\$ 973) (1)	(\$ 36,291) (6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1,758) (28)	\$ 207,413 374
8720 非控制權益		725 1	(1,859) (3)
合計		(\$ 21,033) (27)	\$ 205,554 371
每股虧損	六(三十一)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0.01)	(\$ 0.19)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 0.01)	(\$ 0.1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賀錫敬

經理人：黃麗玲

會計主管：陳素靜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					業主之			權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損	益			
民國 111 年 1 至 3 月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853,422	\$ 43,786	\$ 373,094	\$ 76,450	\$ 972,129	\$ 6,948	\$ 80,967	\$3,406,796	\$ 72,763	\$3,479,559			
本期淨損		-	-	-	-	(34,432)	-	-	(34,432)	(1,859)	(36,29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二)	-	-	-	-	-	39,628	202,217	241,845	-	241,84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4,432)	39,628	202,217	207,413	(1,859)	205,554			
支付股東逾期未領股利	六(二十)	-	(4)	-	-	-	-	-	(4)	-	(4)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142	142			
111 年 3 月 31 日餘額		\$1,853,422	\$ 43,782	\$ 373,094	\$ 76,450	\$ 937,697	\$ 46,576	\$ 283,184	\$3,614,205	\$ 71,046	\$3,685,251			
民國 112 年 1 至 3 月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1,853,422	\$ 43,767	\$ 406,305	\$ 76,450	\$ 940,173	\$ 132,396	\$ 158,157	\$3,610,670	\$ 66,419	\$3,677,089			
本期淨利		-	-	-	-	(1,698)	-	-	(1,698)	725	(97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二)	-	-	-	-	-	(11,634)	(8,426)	(20,060)	-	(20,06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698)	(11,634)	(8,426)	(21,758)	725	(21,033)			
支付股東逾期未領股利	六(二十)	-	(5)	-	-	-	-	-	(5)	-	(5)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7)	(7)			
112 年 3 月 31 日餘額		\$1,853,422	\$ 43,762	\$ 406,305	\$ 76,450	\$ 938,475	\$ 120,762	\$ 149,731	\$3,588,907	\$ 67,137	\$3,656,04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賀錫敬



經理人：黃麗玲



會計主管：陳素靜



 廣 豐 實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 112 年 及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僅 經 核 閱 , 未 依 審 計 準 則 查 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4,803	(\$ 35,81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八) 4,281	4,247
攤銷費用	六(二十八) 3,139	2,73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六(二十八) 140	(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益	(5,215)	2,291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七) 1,694	2,077
利息收入	六(二十四) (646)	(304)
股利收入	六(二十五) (22)	(22)
金融資產減損迴升利益	六(二十五) (10)	(5)
外幣借款評價未實現兌換損失	六(三十三) (5,463)	16,699
存貨迴轉利益	六(六) (21,373)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	4,638	10,709
應收帳款	(2,161)	(6,028)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7,018
其他應收款	50,359	5
存貨	39,158	-
預付款項	206	(1,07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2,650	803
應付票據	(3)	20
應付帳款	(2,071)	(4,47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6)
其他應付款	15,816	(7,917)
負債準備	(114)	(82)
其他流動負債	(704)	(45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9,102	308
收取之利息	569	303
收取之股利	22	22
支付之利息	(1,788)	(871)
支付之所得稅	(1,006)	(18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6,899	(421)

(續 次 頁)

廣 豐 實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12 年 及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僅 經 核 閱 , 未 依 審 計 準 則 查 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 14,753)	(\$ 679,29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六(四) 4,000	-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25,823)	(207,0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70,269	206,7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	4,36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二) (191)	-
存出保證金增加	(21,372)	(4,910)
取得無形資產	六(三十二) (587)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	(3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1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877)	(94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4,973)	(685,446)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六(三十三) -	10,000
舉借長期借款	六(三十三) 1,661	567,275
償還長期借款	六(三十三) (14,070)	(1,338)
存入保證金減少	六(三十三) (19)	-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三) (3,561)	(3,290)
支付股東逾期未領股利	六(二十) (5)	(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5,994)	572,64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8)	17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4,146)	(113,04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11,144	301,62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96,998	\$ 188,57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賀錫敬

經理人：黃麗玲

會計主管：陳素靜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57 年 6 月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不動產買賣業、資訊軟體服務及電子資訊供應服務等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65 年 4 月 20 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5 月 12 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本公司	寶豐資產管理(股)公司	資產管理	100%	100%	100%	-
"	廣豐海外開發(股)公司	一般投資	100%	100%	100%	-
"	百商數位科技(股)公司	資訊軟體服務	51%	51%	51%	-
"	星系數位(股)公司	資訊軟體服務	51%	51%	51%	-
百商公司	移通數碼科技(股)公司	資訊軟體服務	-	-	100%	註1
星系公司	颶風科技(股)公司	資訊軟體服務	51%	51%	51%	-
"	彼得瑞奇(股)公司	資訊軟體服務	-	51%	51%	註3
"	紅炫風(股)公司	資訊軟體服務	51%	51%	51%	註3
"	數碼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證券投資顧問	100%	100%	-	註2

註 1：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6 月 1 日進行投資架構調整，由本集團之子公司百商數位科技(股)公司吸收合併移通數碼科技(股)公司，百商數位科技(股)公司為存續公司。

註 2：數碼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16 日新設立

註 3：彼得瑞奇(股)公司及紅炫風(股)公司分別於民國 111 年 6 月 30 日及 7 月 29 日進入清算程序，其原先之業務以業務移轉之形式轉讓予本集團之子公司星系數位(股)公司。彼得瑞奇(股)公司於民國 112 年 3 月 30 日清算完結。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三)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存貨

包括營建用地及待售房地等，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在建房地期間有關之利息資本化，存貨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可供銷售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0 年～55 年

辦公設備 3 年～5 年

其他設備 3 年～5 年

租賃改良 2 年～5 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為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七)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 年攤銷。
2.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3. 專利權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10 年。
4. 客戶關係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3~4 年。
5. 專門技術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15 年。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定期估計商譽之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九)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借款。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償還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二)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虧損性合約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配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7. 期中期間發生稅率變動時，本集團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的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

(二十五)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六)股利分配

分配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七)收入認列

1. 營建收入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委託製造廠商興建不動產及銷售住宅，於不動產之控制移轉予客戶，即完成過戶及實際交屋時認列收入。對於已簽約之銷售住宅合約，基於合約條款之限制，該不動產對本集團沒有其他用途，但直至不動產之法定所有權移轉客戶時，本集團始對合約款項具可執行權利，因此於法定所有權及控制權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認列收入。

2. 資訊軟體服務收入

(1)本集團提供資訊軟體設計、導入及維護等相關服務。服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佔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2)本集團對收入、成本及完工程度之估計隨情況改變進行修正。任何導因於估計變動之估計收入、成本增加或減少，於導致修正之情況被管理階層所知悉之期間內反映於損益。

(二十八)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新型冠狀肺炎影響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收入認列

本集團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判定對客戶承諾之性質究係由其本身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履約義務(即本集團為主理人)，或係為另一方安排提供該等商品或勞務之履約義務(即本集團為代理人)。當本集團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則本集團為主理人，就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總額認列收入。若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本集團並未控制該等商品或勞務，則本集團為代理人，係為另一方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作安排，就此安排有權取得之任何收費或佣金認列為收入。

本集團依據下列指標判定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

- a. 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 b. 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或於控制移轉後承擔存貨風險。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衡量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二)。

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帳面金額為\$1,279,37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20	\$ 1,446	\$ 1,62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66,478	84,298	186,944
定期存款	129,000	225,400	-
	<u>\$ 296,998</u>	<u>\$ 311,144</u>	<u>\$ 188,573</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因向銀行貸款而將現金提供擔保質押，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八說明。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65,328	\$ 8,472	\$ 5,287
衍生工具	16,114	9,255	10,785
	81,442	17,727	16,072
評價調整	(60)	(2,089)	(1,122)
合計	<u>\$ 81,382</u>	<u>\$ 15,638</u>	<u>\$ 14,950</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2,200	(\$ 407)
衍生工具	2,829	(1,884)
	<u>\$ 5,029</u>	<u>(\$ 2,291)</u>

2.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12年3月31日		
衍生金融資產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期貨交易	\$ 16,114	112.3.15~112.4.19
111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資產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期貨交易	\$ 9,255	111.11.11~112.9.30
111年3月31日		
衍生金融資產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期貨交易	\$ 10,785	111.3.16~111.4.20

期貨交易

本集團簽訂之期貨交易係股價指數期貨，係為獲取價差。

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期貨帳戶中留存之保證金餘額分別計\$68,239、\$47,539 及\$50,866，其中超額保證金餘額分別計\$52,125、\$38,284 及\$40,081。

3.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皆為\$22。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國外上市股票投資	\$ 1,205,469	\$ 1,205,469	\$ 1,205,468
國外未上市股票投資			
香港商Fulcrest Limited	1,079,212	1,079,212	1,079,212
其他	16,000	16,000	16,000
國內上市(櫃)股票投資	542,024	527,270	508,146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投資	9,954	9,954	49,303
評價調整	166,144	161,051	301,101
匯率變動影響數	34,407	45,980	(39,411)
合計	\$ 3,053,210	\$ 3,044,936	\$ 3,119,819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及為穩定收取股利之國內外上市(櫃)及未上

市(櫃)股票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3,053,210、\$3,044,936 及\$3,119,819。

2.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因公允價值變動而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損失)利益分別為\$5,093 及\$230,095。
3.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皆為\$0。
4. 本集團持有之國內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信華毛紡(股)公司已於民國 111 年 5 年 20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現金減資退還股款案，本集團已收回\$39,349。
5.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3,053,210、\$3,044,936 及\$3,119,819。
6. 本集團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 15,000	\$ 19,000	\$ 213,500

1. 本集團評估上述金融資產無重大預期信用風險。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5,000、\$19,000 及\$213,500。

(五) 應收帳款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 24,003	\$ 21,842	\$ 36,531
減：備抵損失	(345)	(205)	(277)
	\$ 23,658	\$ 21,637	\$ 36,254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未逾期	\$ 22,301	\$ 21,208	\$ 34,596
30天內	1,105	67	-
31~90天	597	567	-
181天以上	-	-	1,935
	<u>\$ 24,003</u>	<u>\$ 21,842</u>	<u>\$ 36,53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項餘額為\$30,503。

3.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 存貨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待售房地	\$ 129,597	\$ 147,382	\$ 147,382
營建用地	500,024	500,024	500,024
合計	<u>\$ 629,621</u>	<u>\$ 647,406</u>	<u>\$ 647,406</u>

1. 待售房地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八德市大智段	\$ 17,811	\$ 17,811	\$ 17,811
淡水樹林口段	219,300	258,458	258,458
八德市桃德段與前程段	1,029	1,029	1,029
桃園中路段	666	666	666
小計	238,806	277,964	277,964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09,209)	(130,582)	(130,582)
合計	<u>\$ 129,597</u>	<u>\$ 147,382</u>	<u>\$ 147,382</u>

2. 營建用地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營建用地	\$ 509,757	\$ 509,757	\$ 509,757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9,733)	(9,733)	(9,733)
合計	<u>\$ 500,024</u>	<u>\$ 500,024</u>	<u>\$ 500,024</u>

3.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金額：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出售房地成本	\$ 39,158	\$ -
存貨迴轉利益	(21,373)	-
租賃成本	12	12
合計	<u>\$ 17,797</u>	<u>\$ 12</u>

4.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度因將待售房地消化部分庫存而產生存貨迴轉利益 \$21,373。

5. 本集團將存貨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出租資產- 房屋及建築	租賃改良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22,489	\$ 8,307	\$ 8,510	\$ 615	\$ 2,442	\$ 10,362	\$ 52,725
累計折舊	-	(1,872)	(7,477)	(485)	(935)	(6,188)	(16,957)
	<u>\$ 22,489</u>	<u>\$ 6,435</u>	<u>\$ 1,033</u>	<u>\$ 130</u>	<u>\$ 1,507</u>	<u>\$ 4,174</u>	<u>\$ 35,768</u>
1月1日	\$ 22,489	\$ 6,435	\$ 1,033	\$ 130	\$ 1,507	\$ 4,174	\$ 35,768
增添	-	-	191	-	-	-	191
資產處分成本	-	(380)	(93)	-	-	(1,639)	(2,112)
處分日之累計折舊	-	380	93	-	-	1,639	2,112
折舊費用	-	(42)	(138)	(13)	(12)	(516)	(721)
3月31日	<u>\$ 22,489</u>	<u>\$ 6,393</u>	<u>\$ 1,086</u>	<u>\$ 117</u>	<u>\$ 1,495</u>	<u>\$ 3,658</u>	<u>\$ 35,238</u>
3月31日							
成本	\$ 22,489	\$ 7,927	\$ 8,608	\$ 615	\$ 2,442	\$ 8,723	\$ 50,80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534)	(7,522)	(498)	(947)	(5,065)	(15,566)
	<u>\$ 22,489</u>	<u>\$ 6,393</u>	<u>\$ 1,086</u>	<u>\$ 117</u>	<u>\$ 1,495</u>	<u>\$ 3,658</u>	<u>\$ 35,238</u>
111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出租資產- 房屋及建築	租賃改良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66,313	\$ 12,132	\$ 8,510	\$ 462	\$ 2,442	\$ 10,362	\$ 100,221
累計折舊	-	(2,360)	(6,748)	(462)	(886)	(3,699)	(14,155)
	<u>\$ 66,313</u>	<u>\$ 9,772</u>	<u>\$ 1,762</u>	<u>\$ -</u>	<u>\$ 1,556</u>	<u>\$ 6,663</u>	<u>\$ 86,066</u>
1月1日	\$ 66,313	\$ 9,772	\$ 1,762	\$ -	\$ 1,556	\$ 6,663	\$ 86,066
折舊費用	-	(90)	(179)	-	(12)	(653)	(934)
3月31日	<u>\$ 66,313</u>	<u>\$ 9,682</u>	<u>\$ 1,583</u>	<u>\$ -</u>	<u>\$ 1,544</u>	<u>\$ 6,010</u>	<u>\$ 85,132</u>
3月31日							
成本	\$ 66,313	\$ 12,132	\$ 8,510	\$ 462	\$ 2,442	\$ 10,362	\$ 100,22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450)	(6,927)	(462)	(898)	(4,352)	(15,089)
	<u>\$ 66,313</u>	<u>\$ 9,682</u>	<u>\$ 1,583</u>	<u>\$ -</u>	<u>\$ 1,544</u>	<u>\$ 6,010</u>	<u>\$ 85,132</u>

1.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10 月 13 日與買方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書以總價 \$55,000(含稅)出售安和路房地，處分利益\$6,746，相關價款存入履約保證專戶並於民國 112 年 1 月 16 日收取款項。

2. 本集團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做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辦公室租金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辦公設備。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2年3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3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房屋及建築	\$ 34,737	\$ 38,112	\$ 46,739
運輸設備	1,854	1,293	161
	<u>\$ 36,591</u>	<u>\$ 39,405</u>	<u>\$ 46,900</u>

	<u>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房屋及建築	\$ 3,375	\$ 3,265
運輸設備	185	48
	<u>\$ 3,560</u>	<u>\$ 3,313</u>

4.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746 及\$0。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42	\$ 214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92	246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7	30

6.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3,914 及\$3,780。

(九)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為房屋及建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2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資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為保全出租資產之使用情況，通常會要求承租人不得將租賃資產用作借貸擔保，或承租人須提供殘值保證。

2.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 \$173 及 \$356 之租金收入，除固定租賃給付外，部份出租合約亦約定承租人按其每月銷售毛利之特定百分比給付變動租賃。

3.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基於營業租賃合約認列之利益如下：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租金收入	\$ 173	\$ 329
屬變動租賃給付認列之租金收入	\$ -	\$ 27

4.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2年3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111年	\$ -	111年	\$ 986
112年	457	112年	114
113年	114	113年	-
合計	\$ 571	合計	\$ 1,100

(十) 無形資產

	112年					
	電腦軟體	商譽	專門技術	專利權	客戶關係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9,607	\$ 32,583	\$ 18,643	\$ 13,657	\$ 10,784	\$ 95,274
累計攤銷及減損	(9,232)	-	(2,486)	(2,731)	(6,430)	(20,879)
	<u>\$ 10,375</u>	<u>\$ 32,583</u>	<u>\$ 16,157</u>	<u>\$ 10,926</u>	<u>\$ 4,354</u>	<u>\$ 74,395</u>
1月1日	\$ 10,375	\$ 32,583	\$ 16,157	\$ 10,926	\$ 4,354	\$ 74,395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587	-	-	-	-	587
攤銷費用	(1,683)	-	(311)	(341)	(804)	(3,139)
3月31日	<u>\$ 9,279</u>	<u>\$ 32,583</u>	<u>\$ 15,846</u>	<u>\$ 10,585</u>	<u>\$ 3,550</u>	<u>\$ 71,843</u>
3月31日						
成本	\$ 20,194	\$ 32,583	\$ 18,643	\$ 13,657	\$ 10,784	\$ 95,861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915)	-	(2,797)	(3,072)	(7,234)	(24,018)
	<u>\$ 9,279</u>	<u>\$ 32,583</u>	<u>\$ 15,846</u>	<u>\$ 10,585</u>	<u>\$ 3,550</u>	<u>\$ 71,843</u>

111年						
	電腦軟體	商譽	專門技術	專利權	客戶關係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6,253	\$ 32,583	\$ 18,643	\$ 13,657	\$ 10,784	\$ 91,920
累計攤銷及減損	(3,180)	-	(1,243)	(1,366)	(3,215)	(9,004)
	<u>\$ 13,073</u>	<u>\$ 32,583</u>	<u>\$ 17,400</u>	<u>\$ 12,291</u>	<u>\$ 7,569</u>	<u>\$ 82,916</u>
1月1日	\$ 13,073	\$ 32,583	\$ 17,400	\$ 12,291	\$ 7,569	\$ 82,916
重分類	(871)	-	-	-	-	(871)
攤銷費用	(1,281)	-	(311)	(341)	(804)	(2,737)
3月31日	<u>\$ 10,921</u>	<u>\$ 32,583</u>	<u>\$ 17,089</u>	<u>\$ 11,950</u>	<u>\$ 6,765</u>	<u>\$ 79,308</u>
3月31日						
成本	\$ 15,382	\$ 32,583	\$ 18,643	\$ 13,657	\$ 10,784	\$ 91,049
累計攤銷及減損	(4,461)	-	(1,554)	(1,707)	(4,019)	(11,741)
	<u>\$ 10,921</u>	<u>\$ 32,583</u>	<u>\$ 17,089</u>	<u>\$ 11,950</u>	<u>\$ 6,765</u>	<u>\$ 79,308</u>

(十一) 存出保證金

項目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期貨交易保證金	\$ 51,780	\$ 39,129	\$ 40,692
承攬專案保證金	6,185	6,429	7,252
營業保證金	5,000	5,000	-
租賃保證金	4,130	4,054	4,028
特約商店保證金	-	-	4,000
融券保證金	3,924	-	-
其他	912	917	912
合計	<u>\$ 71,931</u>	<u>\$ 55,529</u>	<u>\$ 56,884</u>

(十二)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1年3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53,000	1.40%~3.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信用借款	5,000	2.32%	無
	<u>\$ 58,000</u>		

1. 截至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止，本集團帳上已無短期借款餘額。
2.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因長期及短期借款而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1,548 及\$1,850。
3. 有關本集團提供資產作為短期借款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三) 應付短期票券

借款性質	111年3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應付短期票券	\$ 10,000	1.038%	無
減：未攤銷折價	(1)		
	<u>\$ 9,999</u>		

1. 截至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止，本集團帳上已無應付短期票券餘額。
2.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為\$6。

(十四)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項 目	112年3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融券交易	\$ 4,360	\$ -	\$ -
評價調整	(34)	-	-
合計	<u>\$ 4,326</u>	<u>\$ -</u>	<u>\$ -</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認列於損益之淨損益：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融券交易	<u>\$ 186</u>	<u>\$ -</u>

(十五) 應付帳款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應付帳款	<u>\$ 5,672</u>	<u>\$ 7,743</u>	<u>\$ 3,896</u>

(十六)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112年3月31日	擔保品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8年8月27日至 128年8月27日，並 按月付息	0.78%~ 1.98%	\$ 560,43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u>\$ 560,435</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111年12月31日	擔保品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8年8月27日至 128年8月27日，並 按月付息	0.78%~ 4.03%	\$ 578,30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不動 產、廠房及設備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3,766)	
			<u>\$ 564,541</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111年3月31日	擔保品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6年8月18日至 128年8月27日，並 按月付息	1.03%~ 2.20%	\$ 662,92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不動 產、廠房及設備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771)	
			<u>\$ 653,150</u>	

有關本集團提供資產作為長期借款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七) 退休金

1. 本集團依勞基法規定辦理員工自請退休及自願退職辦法。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344 及\$1,383。

(十八) 負債準備

	虧損性合約	
	112年	111年
1月1日	\$ 114	\$ 658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03	71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217)	(153)
3月31日	\$ -	\$ 576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流動			
虧損性合約	\$ -	\$ 114	\$ 576

虧損性租賃合約之負債準備係本集團在不可取消之租賃合約下，現存未來須依約給付之租金減除預計可收到租金之差額。

(十九) 股本

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6,000,000，實收資本額為\$1,853,422，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分為 185,342 仟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二十)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2年		
	權益法被投資公司所有 權益變動數	股東逾期 未領股利	合計
1月1日	\$ 30,861	\$ 12,906	\$ 43,767
支付股東逾期未領股利	-	(5)	(5)
3月31日	\$ 30,861	\$ 12,901	\$ 43,762

	111年		
	權益法被投 資公司所有 權益變動數	股東逾期 未領股利	合計
1月1日	\$ 30,861	\$ 12,925	\$ 43,786
支付股東逾期未領股利	-	(4)	(4)
3月31日	\$ 30,861	\$ 12,921	\$ 43,782

(二十一)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及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於必要時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其餘再分派股東紅利；以上分派內容，應經股東會通過。
2. 本公司股利政策，依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保留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再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因處分資產予以迴轉特別盈餘公積\$250,250 至保留盈餘。
5.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31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3,211	
現金股利	92,671	\$ 0.50

6.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如下：

	11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9,393	
現金股利	92,671	\$ 0.50

上述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民國 112 年 5 月 12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 其他權益項目

	112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計
1月1日	\$ 158,157	\$ 132,396	\$ 290,553
評價調整	5,093	-	5,093
評價調整之稅額	(13,519)	-	(13,519)
外幣換算差異數	-	(11,634)	(11,634)
3月31日	<u>\$ 149,731</u>	<u>\$ 120,762</u>	<u>\$ 270,493</u>

	111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計
1月1日	\$ 80,967	\$ 6,948	\$ 87,915
評價調整	230,095	-	230,095
評價調整之稅額	(27,878)	-	(27,878)
外幣換算差異數	-	39,628	39,628
3月31日	<u>\$ 283,184</u>	<u>\$ 46,576</u>	<u>\$ 329,760</u>

(二十三) 營業收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資訊軟體服務收入	\$ 55,624	\$ 55,064
營建收入	23,433	-
其他營業收入	173	356
營業收入	<u>\$ 79,230</u>	<u>\$ 55,420</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提供勞務所收取之收入及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所收取之收入，收入可細分如下：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資訊軟體 服務收入	營建收入	其他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55,624	\$ 23,433	\$ 173	\$ 79,230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3,679	-	-	3,679
合計	<u>\$ 59,303</u>	<u>\$ 23,433</u>	<u>\$ 173</u>	<u>\$ 82,909</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	\$ 23,433	\$ -	\$ 23,433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55,624	-	173	55,797
	<u>\$ 55,624</u>	<u>\$ 23,433</u>	<u>\$ 173</u>	<u>\$ 79,230</u>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資訊軟體 服務收入	其他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55,064	\$ 356	\$ 55,420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7,876	541	8,417
合計	<u>\$ 62,940</u>	<u>\$ 897</u>	<u>\$ 63,837</u>
收入認列時點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u>\$ 55,064</u>	<u>\$ 356</u>	<u>\$ 55,420</u>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1)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111年1月1日
合約資產	<u>\$ 6,979</u>	<u>\$ 11,617</u>	<u>\$ 13,232</u>	<u>\$ 23,941</u>
合約負債	<u>\$ 24,793</u>	<u>\$ 22,143</u>	<u>\$ 23,093</u>	<u>\$ 22,290</u>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		
認列收入		
預收專案款	\$ 17,040	\$ 9,562
預收租金	126	60
	<u>\$ 17,166</u>	<u>\$ 9,622</u>

(二十四) 利息收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銀行存款利息	\$ 575	\$ 284
其他利息收入	71	20
	<u>\$ 646</u>	<u>\$ 304</u>

(二十五) 其他收入

	<u>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股利收入	\$ 22	\$ 22
其他收入－其他	75	34
	<u>\$ 97</u>	<u>\$ 56</u>

(二十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兌換利益(損失)	\$ 5,742	(\$ 16,59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5,029	(2,29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利益	186	－
金融資產迴轉利益	－	5
其他收益	10	－
什項支出	(849)	(299)
	<u>\$ 10,118</u>	<u>(\$ 19,183)</u>

(二十七) 財務成本

	<u>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548	\$ 1,850
應付商業本票	－	6
其他財務費用	146	221
	<u>\$ 1,694</u>	<u>\$ 2,077</u>

(二十八)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營建成本	\$ 39,158	\$ －
專案服務成本	14,066	17,523
其他營業成本－存貨迴轉利益	(21,373)	－
其他營業成本－其他	3,853	4,28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成本及費用	721	934
使用權資產折舊	3,560	3,313
員工福利費用	31,095	33,31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40	(115)
攤銷費用	3,139	2,737
勞務費	1,114	1,972
其他費用	7,898	5,930
	<u>\$ 83,594</u>	<u>\$ 70,330</u>

(二十九) 員工福利費用

	<u>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薪資費用	\$ 26,315	\$ 28,466
勞健保費用	2,436	2,566
退休金費用	1,344	1,383
其他用人費用	1,000	897
	<u>\$ 31,095</u>	<u>\$ 33,312</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稅前利益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 0.1%~2%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 1%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為稅前淨損，依公司章程規定不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民國 112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議決之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600 及\$900，與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以現金方式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672	\$ 486
土地增值稅計入當期		
所得稅	<u>1,420</u>	<u>-</u>
當期所得稅總額	<u>3,092</u>	<u>486</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u>2,684</u>	<u>(5)</u>
遞延所得稅總額	<u>2,684</u>	<u>(5)</u>
所得稅費用	<u>\$ 5,776</u>	<u>\$ 481</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 13,519)</u>	<u>(\$ 27,878)</u>
公允價值變動		

2. 本公司依企業併購法第 45 條規定，以本公司為納稅義務人，與子公司寶豐資產管理(股)公司合併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三十一) 每股虧損

		<u>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虧損		
		<u>稅後金額</u>	<u>在外股數(仟股)</u>	<u>(元)</u>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1,698)	185,342		(\$ 0.01)
<u>稀釋每股虧損</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註)			-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698)	185,342		(\$ 0.01)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虧損		
		<u>稅後金額</u>	<u>在外股數(仟股)</u>	<u>(元)</u>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34,432)	185,342		(\$ 0.19)
<u>稀釋每股虧損</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註)			-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繼續營業單位之本期淨損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4,432)	185,342		(\$ 0.19)

註：因員工酬勞具反稀釋效果，故不列入稀釋每股虧損之計算。

(三十二)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78	\$ -
及無形資產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
本期支付現金	\$	778	\$ -

(三十三)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2年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含一年內到期)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	\$ -	\$ 578,307	\$ 1,088	\$ 40,292	\$ 619,687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	(12,409)	(19)	(3,561)	(15,989)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5,463)	-	746	(4,717)
3月31日	<u>\$ -</u>	<u>\$ -</u>	<u>\$ 560,435</u>	<u>\$ 1,069</u>	<u>\$ 37,477</u>	<u>\$ 598,981</u>

111年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含一年內到期)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58,000	\$ -	\$ 79,224	\$ 1,089	\$ 51,389	\$ 189,702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10,000	565,937	-	(3,290)	572,647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1)	17,760	-	-	17,759
3月31日	<u>\$ 58,000</u>	<u>\$ 9,999</u>	<u>\$ 662,921</u>	<u>\$ 1,089</u>	<u>\$ 48,099</u>	<u>\$ 780,108</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振豐興業(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解散清算中)
廣基建設(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解散清算中)
宇京科技(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移通控股(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恩希瑞奇企業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輔豐實業(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羅盛豐(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羅盛泰(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其他營業收入：		
輔豐實業(股)公司	\$ 58	\$ 58
羅盛豐(股)公司	29	28
羅盛泰(股)公司	28	28
	<u>\$ 115</u>	<u>\$ 114</u>

營業收入之交易價格和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宇京科技(股)公司	\$ -	\$ -	\$ 123

3. 合約負債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羅盛豐(股)公司	\$ 114	\$ 30	\$ -
羅盛泰(股)公司	114	30	-
合計	<u>\$ 228</u>	<u>\$ 60</u>	<u>\$ -</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u>\$ 6,084</u>	<u>\$ 4,883</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其他流動資產	\$ -	\$ -	\$ 4,733	短期借款
存貨—待售房地	72,245	72,245	72,245	短期借款保證額度及短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淨額)	1,494	1,506	74,510	短期借款、長期借款及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1,614,002	1,533,548	1,645,361	短期借款保證額 度及長期借款
	<u>\$ 1,687,741</u>	<u>\$ 1,607,299</u>	<u>\$ 1,796,849</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本集團出售廣豐新天地購物中心予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以下簡稱國泰人壽)，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5 日與迪卡儂及國泰人壽簽訂「租賃契約繼受協議書」約定公共事業費用之結算事宜，雙方進行友好協商，並簽訂書面協議，且約定就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之租金計\$7,833 無須依原租賃契約給付，改依約定方式處理。然而，截至民國 110 年 9 月 30 日止，雙方就電費計價事宜仍無共識，未能依三方協議書約定簽訂書面協議。本集團認為協商既未有結果，自不再適用三方協議書之約定，而應回歸系爭租約之約定，並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16 日聲請仲裁(於 111 年 1 月 10 日開庭)，請求迪卡儂給付本集團應收租金款\$7,833。迪卡儂則以本集團依系爭租約第 6.1 條收取電費有溢收情形為由，反請求本集團給付溢繳電費扣除「緩繳租金」後之數額\$8,527。

本案於民國 111 年 7 月 28 日經仲裁協會 110 仲聲和字第 053 號仲裁庭實質審理後，認定迪卡儂得請求本集團給付民國 106 年 1 月至 7 月間之溢收電費\$1,770 及自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本集團遂於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依照仲裁庭之判斷估列應賠償溢繳電費\$1,770 (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然而，迪卡儂仍拒絕給付剩餘差額，顯無意願尊重仲裁判斷書之認定結果，故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11 月 9 日依前述仲裁程序中所達成之仲裁協議，向仲裁協會聲請二次仲裁，請求迪卡儂給付應收租金款\$7,833 與仲裁應賠償之溢收電費並加計利息\$1,821 之間差額\$6,012，及自民國 111 年 11 月 9 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止，二次仲裁庭將於 112 年度 5 月 26 日開庭審理。

本集團與迪卡儂間有關給付溢繳電費業經中華民國仲裁協會於民國 111 年 7 月 28 日以 110 仲聲和字第 053 號仲裁判斷書裁定本公司應給付\$1,770 (含稅)及自判斷書送達相對人後第 31 日起至清償日止，按週年利率 5%計算之利息。迪卡儂經向台北地方法院聲請就上述金額強制執行，台北地方法院業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 日准予強制執行。

(二)承諾事項

無此情形。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調整至最適資本結構。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2年3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3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1,382	\$ 15,638	\$ 14,9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3,053,210	3,044,936	3,119,81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96,998	311,144	188,57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0	19,000	213,500
合約資產	6,979	11,617	13,232
應收帳款	23,658	21,637	36,377
其他應收款	5,236	55,648	10,608
存出保證金	71,931	55,529	56,884
其他金融資產	4	-	4,773
	<u>\$ 3,554,398</u>	<u>\$ 3,535,149</u>	<u>\$ 3,658,716</u>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4,326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	\$ -	\$ 58,000
應付短期票券	-	-	9,999
合約負債	24,793	22,143	23,093
應付票據	21	24	20
應付帳款	5,672	7,743	3,896
其他應付款	54,587	38,865	34,878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560,435	578,307	662,921
存入保證金	1,069	1,088	1,089
	<u>\$ 650,903</u>	<u>\$ 648,170</u>	<u>\$ 793,896</u>
租賃負債	<u>\$ 37,477</u>	<u>\$ 40,292</u>	<u>\$ 48,099</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單位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單位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信用風險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團隊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故本集團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 B. 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年3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53	3.879	\$ 3,309
港幣：新台幣	2	30.450	61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0,999	30.450	1,248,420
港幣：新台幣	61,029	3.879	236,73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1,705,956	0.229	390,664
瑞郎：新台幣	5,062	33.275	168,438
111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	30.710	\$ 61
港幣：新台幣	853	3.938	3,359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3,898	30.710	1,348,096
港幣：新台幣	303,854	3.938	1,196,57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1,705,956	0.232	396,464
瑞郎：新台幣	5,062	33.205	168,077

111年3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	28.625	\$ 57
港幣：新台幣	449	3.656	1,642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2,595	28.625	1,219,294
港幣：新台幣	347,837	3.656	1,271,69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港幣：新台幣	160,021	3.656	585,036
C.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u>敏感度分析</u>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0%	\$ 33	
港幣：新台幣	1.00%	1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0%		12,484
港幣：新台幣	1.00%		2,36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1.00%	3,903	-
瑞郎：新台幣	1.00%	1,684	-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u>敏感度分析</u>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0%	\$ 1	\$ -
港幣：新台幣	1.00%	16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0%	-	12,193
港幣：新台幣	1.00%	-	12,71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港幣：新台幣	1.00%	5,850	-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權益工具投資，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之權益工具投資於合併財務報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集團主要投資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稅後淨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而增加或減少 \$8,636 及 \$48；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而增加或減少 \$25,502 及 \$26,211。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A. 本集團於報導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項目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17,500	\$ 244,400	\$ 213,500
金融負債	-	-	(9,999)
淨 額	<u>\$ 117,500</u>	<u>\$ 244,400</u>	<u>\$ 203,501</u>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65,897	\$ 83,329	\$ 190,768
金融負債	(560,436)	(578,307)	(720,921)
淨 額	<u>(\$ 394,539)</u>	<u>(\$ 494,978)</u>	<u>(\$ 530,153)</u>

B.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C.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及負債，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 1%將使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淨損益分別減少 \$789 及 \$1,060。

(2)信用風險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高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本集團內部信用評等、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之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D.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及產經狀況。因本集團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 E. 本集團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合約資產及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u>未逾期</u>	<u>30天內</u>	<u>60天內</u>	<u>181天</u>	<u>合計</u>
<u>112年3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	15.60%	16.68%	0%	
帳面價值總額	<u>\$ 29,280</u>	<u>\$ 1,105</u>	<u>\$ 597</u>	<u>\$ -</u>	<u>\$ 30,982</u>
備抵損失	<u>\$ 73</u>	<u>\$ 172</u>	<u>\$ 100</u>	<u>\$ -</u>	<u>\$ 345</u>
	<u>未逾期</u>	<u>30天內</u>	<u>60天內</u>	<u>31~90天</u>	<u>合計</u>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1%	15.60%	16.68%	0%	
帳面價值總額	<u>\$ 32,825</u>	<u>\$ 67</u>	<u>\$ 567</u>	<u>\$ -</u>	<u>\$ 33,459</u>
備抵損失	<u>\$ 100</u>	<u>\$ 10</u>	<u>\$ 95</u>	<u>\$ -</u>	<u>\$ 205</u>

	未逾期	181天	合計
111年3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1%	14.29%	
帳面價值總額	\$ 34,719	\$ 1,935	\$ 36,654
備抵損失	\$ -	(\$ 277)	(\$ 277)

F. 本集團採簡化做法之合約資產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	111年
1月1日	\$ 205	\$ 392
預期信用減損 損失(利益)	140	(115)
3月31日	\$ 345	\$ 277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迴升之利益/提列之損失中，由客戶合約產生之合約資產及應收帳款所認列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分別為\$140 及\$115。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單位予以彙總。集團財務單位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由集團財務單位統籌管理，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268,398、\$308,730 及\$186,036，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774,644	\$ 936,995	\$ 2,030,000
一年以上到期	132,526	97,932	377,950
	\$ 907,170	\$ 1,034,927	\$ 2,407,950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2年3月31日	1年以下	1年以上
合約負債	\$ 24,793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5,693	-
其他應付款	54,587	-
租賃負債	-	23,149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 營業週期內到期)	-	560,435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年以上
合約負債	\$ 22,143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7,767	-
其他應付款	38,865	-
租賃負債	14,395	25,516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 營業週期內到期)	13,766	564,541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3月31日	1年以下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58,000	\$ -
應付短期票券	9,999	-
合約負債	22,471	622
應付票據及帳款	3,916	-
其他應付款	34,878	-
租賃負債	13,983	35,626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 營業週期內到期)	9,771	653,150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負債、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64,924	\$ -	\$ -	\$ 64,924
衍生工具	16,458	-	-	16,45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1,773,840</u>	<u>-</u>	<u>1,279,370</u>	<u>3,053,210</u>
合計	<u>\$1,855,222</u>	<u>\$ -</u>	<u>\$1,279,370</u>	<u>\$3,134,592</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債券交易	<u>(\$ 4,326)</u>	<u>\$ -</u>	<u>\$ -</u>	<u>(\$ 4,326)</u>
111年12月31日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7,228	\$ -	\$ -	\$ 7,228
衍生工具	8,410	-	-	8,4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1,669,682</u>	<u>-</u>	<u>1,375,254</u>	<u>3,044,936</u>
合計	<u>\$1,685,320</u>	<u>\$ -</u>	<u>\$1,375,254</u>	<u>\$3,060,574</u>

111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4,776	\$ -	\$ -	\$ 4,776
衍生工具	10,174	-	-	10,17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805,196	-	1,314,623	3,119,819
合計	<u>\$1,820,146</u>	<u>\$ -</u>	<u>\$1,314,623</u>	<u>\$3,134,769</u>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列示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市場報價	收盤價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4.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下表列示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第三等級之變動：

	權益證券-未上市(櫃)股票	
	112年	111年
1月1日	\$ 1,375,254	\$ 1,206,05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84,310)	69,114
匯率變動影響數	(11,574)	39,455
3月31日	<u>\$ 1,279,370</u>	<u>\$ 1,314,623</u>

6.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會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2年3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266,790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低
"	12,580	資產法	"	控制權折價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u>\$ 1,279,370</u>			
	111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364,482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低
"	10,772	資產法	"	控制權折價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u>\$ 1,375,254</u>			
	111年3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314,623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低

8.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2年3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 公司股票	流動性折價	±1%	\$ -	\$ -	\$11,550	(\$11,550)	

		111年12月31日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u>			
	<u>輸入值</u>	<u>變動</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			\$ -	\$ -	\$14,229	(\$11,134)	
公司股票	流動性折價	±1%					

		111年3月31日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u>			
	<u>輸入值</u>	<u>變動</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			\$ -	\$ -	\$10,001	(\$10,001)	
公司股票	流動性折價	±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無。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六。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五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1. 廣豐事業部：專業辦理公司所屬全省各地之辦公大樓、店面及住宅等商辦住房地不動產出租與經營管理業務。

2. 寶豐資產管理部：不動產開發、營建、物業管理及觀光服務業。

3. 廣豐海外開發部：各種生產事業及興建商業大樓及國民住宅之投資。

4. 數位科技部：資訊軟體服務業。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根據部門收入及部門營業淨利評估營運部門之績效。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三)部門損益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廣豐事業部	寶豐資產 管理部	廣豐海外 開發部	數位科技部	調節及銷除	合計
營業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14	\$ 23,433	\$ -	\$ 55,683	\$ -	\$ 79,230
部門間收入	-	-	-	3,679	(3,679)	-
收入合計	<u>\$ 114</u>	<u>\$ 23,433</u>	<u>\$ -</u>	<u>\$ 59,362</u>	<u>(\$ 3,679)</u>	<u>\$ 79,230</u>
部門損益(註)	(\$ 805)	\$ 450	(\$ 23)	\$ 6,790	\$ 4,404	\$ 10,816
採用權益法認列損 益之份額	1,002	-	-	-	(1,002)	-
折舊及攤銷	(1,895)	(35)	-	(4,191)	(5,668)	(11,789)
部門損益	(1,698)	415	(23)	2,599	(2,266)	(973)
部門總資產	<u>\$ 4,265,443</u>	<u>\$ 915,863</u>	<u>\$ 1,255,512</u>	<u>\$ 174,379</u>	<u>(\$ 2,126,743)</u>	<u>\$ 4,484,454</u>
部門負債	<u>\$ 676,536</u>	<u>\$ 92,463</u>	<u>\$ -</u>	<u>\$ 71,341</u>	<u>(\$ 11,930)</u>	<u>\$ 828,410</u>

註：不含採用權益法認列損益之份額及折舊及攤銷。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廣豐事業部	寶豐資產 管理部	廣豐海外 開發部	數位科技部	調節及銷除	合計
營業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14	\$ -	\$ -	\$ 55,306	\$ -	\$ 55,420
部門間收入	-	-	-	8,417	(8,417)	-
收入合計	<u>\$ 114</u>	<u>\$ -</u>	<u>\$ -</u>	<u>\$ 63,723</u>	<u>(\$ 8,417)</u>	<u>\$ 55,420</u>
部門損益(註)	(\$ 28,839)	(\$ 567)	(\$ 6)	\$ 258	(\$ 153)	(\$ 29,307)
採用權益法認列損 益之份額	(3,832)	-	-	-	3,832	-
折舊及攤銷	(1,761)	(73)	-	(3,569)	(1,581)	(6,984)
部門損益	(34,432)	(640)	(6)	(3,311)	2,098	(36,291)
部門總資產	<u>\$ 4,296,500</u>	<u>\$ 1,150,669</u>	<u>\$ 1,224,596</u>	<u>\$ 320,801</u>	<u>(\$ 2,319,382)</u>	<u>\$ 4,673,184</u>
部門負債	<u>\$ 682,295</u>	<u>\$ 88,724</u>	<u>\$ 52</u>	<u>\$ 216,405</u>	<u>\$ 457</u>	<u>\$ 987,933</u>

註：不含採用權益法認列損益之份額及折舊及攤銷。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u>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應報導部門損益	(\$ 10,140)	(\$ 14,9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9,167</u>	<u>(20,900)</u>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u>(\$ 973)</u>	<u>(\$ 35,810)</u>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	備註
0	廣豐實業股份有 限公司	百商數位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其它應收款	是	\$ 100,000	\$ -	\$ -	1.5%~ 1.89%	短期資 金融通	\$ -	營運 週轉	\$ -	-	\$ -	\$ 1,435,563	\$ 1,435,563	依照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第4條規定辦理，與本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為限，期計算方式是如下：

廣豐實業：\$3,588,907仟元 * 40%=1,435,563仟元。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 公司	星系數位(股)公司	2	\$ 3,588,907	\$ 20,000	\$ 20,000	\$ 20,000	\$ -	0.56	\$ 3,588,907	Y	N	N	註8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註8：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
1. 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以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0%為限。
2. 對外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與對個別對象之背書保證限額相同。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廣豐實業(股)公司	信華毛紡(股)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37	\$ 10,339	15.17%	\$ 10,339	
"	聯安健康事業(股)公司		"	401	18,372	3.19%	18,372	
"	ASC-CHARWIE COMPANY		"	922	2,241	8.00%	2,241	
"	中國銀行(股)公司		"	45,800	534,751	0.02%	534,751	註4
"	中國農業銀行(股)公司		"	35,800	404,106	0.01%	404,106	註5
"	交通銀行(股)公司		"	10,800	206,952	0.01%	206,952	註6
"	中國工商銀行(股)公司		"	7,300	118,364	0.00%	118,364	註7
"	聯邦銀甲特		"	1,700	88,740	0.04%	88,740	註8
"	裕融甲特		"	401	20,251	0.07%	20,251	註9
"	富邦甲特		"	152	9,378	0.00%	9,378	
"	亞泥		"	3,300	142,890	0.09%	142,890	註10
"	兆豐金		"	10	338	0.00%	338	
"	台泥		"	3,481	126,718	0.05%	126,718	
"	新光金		"	2,000	16,840	0.01%	16,840	
"	元大期		"	108	5,422	0.04%	5,422	
"	元大台灣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100	12,160	0.00%	12,160	
"	鴻海		"	2	208	0.00%	208	
"	光罩		"	12	1,110	0.00%	1,110	
"	全新		"	46	4,246	0.00%	4,246	
"	潤泰全		"	48	2,712	0.00%	2,712	
"	晶豪科		"	100	8,330	0.00%	8,330	
"	欣興		"	28	4,130	0.00%	4,130	
"	威剛		"	18	1,431	0.00%	1,431	
"	創意		"	2	2,170	0.00%	2,170	
"	台勝科		"	18	2,988	0.00%	2,988	
"	健策		"	8	3,812	0.00%	3,812	
"	榮剛		"	20	1,028	0.00%	1,028	
"	合晶		"	24	1,164	0.00%	1,164	
"	環球晶		"	6	3,108	0.00%	3,108	
"	緯穎		"	2	2,250	0.00%	2,250	
"	大江		"	28	5,656	0.00%	5,656	
"	潤泰新		"	10	354	0.00%	354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廣豐海外開發(股)公司	FULCREST LIMITE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16	1,248,418	44.24%	1,248,418	
寶豐資產管理(股)公司	國泰特		"	1,115	66,789	0.01%	66,789	註11
"	富邦特		"	505	31,159	0.00%	31,159	註12
"	富邦金		"	20	1,142	0.00%	1,142	
"	國泰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91	3,803	0.00%	3,803	
百商數位科技(股)公司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		"	8	4,264	0.00%	4,264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本公司為借款需求將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共計45,800仟股質押。

註5：本公司為借款需求將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共計35,800仟股質押。

註6：本公司為借款需求將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共計10,800仟股質押。

註7：本公司為借款需求將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共計7,300仟股質押。

註8：本公司為借款需求將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甲種特別股共計1,700仟股質押。

註9：本公司為借款需求將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甲種特別股共計401仟股質押。

註10：本公司為借款需求將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共計3,300仟股質押。

註11：本公司為借款需求將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甲種特別股共計1,115仟股質押。

註12：本公司為借款需求將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甲種特別股共計505仟股質押。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廣豐實業(股)公司	廣豐海外(股)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 3,582	係代收款項	0.08%
"	"	百商數位科技(股)公司	"	利息收入	56	係資金融通款之利息	0.07%
"	"	寶豐資產管理(股)公司	"	其他應收款-應收股利	14,021	-	0.31%
1	百商數位科技(股)公司	星系數位(股)公司	3	專案收入	3,679	註4	4.64%
"	"	星系數位(股)公司	"	合約負債	214	"	0.00%
"	"	星系數位(股)公司	"	專案成本	1,464	"	1.85%
"	"	星系數位(股)公司	"	合約資產	57	"	0.00%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與一般公司相同。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元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註2(2))	資損益 (註2(3))	
廣豐實業(股)公司	廣豐海外開發(股)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USD17,800	USD17,800	17,800	100%	\$ 1,255,512	(\$ 23)	(\$ 23)	註3
"	寶豐資產管理(股)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2段97號28樓	不動產買賣、租賃、開發	\$ 1,337,716	\$ 1,337,716	10,000	100%	823,400	415	415	"
"	百商數位科技(股)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105號18樓	資訊軟體服務業	60,000	60,000	1,612	51%	49,199	(1,409)	(924)	"
"	星系數位(股)公司	"	"	34,900	40,000	2,170	51%	40,136	3,869	1,534	"
星系數位(股)公司	颶風科技(股)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4段279號11樓	"	15,000	15,000	102	51%	2,323	266	136	註3
"	彼得瑞奇(股)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安和路2段63號6樓之1	"	-	6,000	-	-	-	-	-	註4
"	紅炫風(股)公司	"	"	8,000	8,000	102	51%	857	18	9	註3
"	數碼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2段105號18樓	證券投資顧問業	20,000	20,000	2,000	100%	18,201	(540)	(540)	"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於編制合併公司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4:已於民國112年3月30日業已清算完結。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六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羅盛豐股份有限公司	16,640,400	8.97%
輔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6,296,746	8.79%
賀錫敬	12,772,701	6.89%